会昌县乡村振兴局2023年法治建设

年度报告

2023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实际，将法治建设工作作为我局重要工作内容，扎实有效推进，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我局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大力推进法治建设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由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具体牵头负责全局法治宣传教育日常工作。**二是**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局主要领导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全局法治建设工作做到亲自安排、亲自部署、亲自督办，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与法治建设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

**（二）全面接受监督，切实办理建议提案。**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和社会监督、舆论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2023年主办政协委员提案1件，协办人大代表建议4件、政协委员提案7件。

**(三)强化理论学习，切实增强理论素养。一是**持续提升法治理论水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列入年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计划，采取自学、集中学、研讨学、强国学等相结合的方式，把理论学习当做提升本领的重要抓手，系统学习《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等已经出台的党内法规，及时跟进学习最新出台的党内法规制度，推动各项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开展。同时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信访工作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做到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心中有数。**二是**持续提高政策理论水平。将《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列为必学内容，及时组织干职工深入学习中央、省、市、县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文件及工作会议精神学习。

**(四)强化法治宣传，确保依法履职尽责。**我局结合工作实际，举办了乡村振兴系统干部、全县驻村干部乡村振兴业务等专题培训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重点课程，提升乡村振兴系统干部学法用法能力。**一是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业律师事务所律师为单位法律顾问，加强对局机关重大决策及文件的合规合法性审查。**二是**依托政务信息网，及时更新发布有关政策法规、公告公示、财政预决算公开、资金项目等相关信息，同步更新发布对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的相关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等。2023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338条，公开的内容有：工作计划、政务动态、公告公示、财政预决算公开等。**三是**积极督促各乡镇、驻村工作队及帮扶责任人通过开展户长会、入户走访等形式，及时宣传和提供政策咨询。

二、存在的不足

2023年以来，我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一是**部分干部在学法用法上主动性还不够；**二是**政策宣传上还有待加强。

1.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以身作则，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有关工作要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我局全体干职工必学内容，紧扣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学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立了支部集中学、个人自主学的机制。

**（二）认真履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局主要领导**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做到亲自安排、亲自部署、亲自督办，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与法治建设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与思想政治建设摆在同等重要位置，压实全面从严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带头贯彻落实党内法规制度。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形成了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层层抓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

**（三）依法行政，主动接受监督。**聘请了专业律师事务所律师为单位法律顾问，加强对局机关重大决策及文件的合规合法性审查。依托政务信息网，及时更新发布有关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和社会监督、舆论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四）加强领导，强化法治队伍建设。**我局成立了由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宣传学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由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具体牵头负责全局法治宣传学习教育日常工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列入年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计划，采取自学、集中学、研讨学、强国学等相结合的方式，把理论学习当做提升本领的重要抓手，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作为考核干部能力的内容之一。举办了全县乡村振兴系统干部暨党员创业致富带头人示范培训班、全县“乡村大讲堂”暨乡村振兴业务培训班、全县驻村干部乡村振兴业务培训班等一系列专题培训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重点课程，提升乡村振兴系统干部学法用法能力。

1. 2024年工作安排

2024年，我局将继续立足工作实际，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决策部署，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一是**继续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学习中央、省、市、县有关会议及文件精神，不断提高干部法治工作理论素养。**二是**继续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与法治建设相结合、同推进、共落实。